

附件 3

关于《社科成果要报》征集稿件的通知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进一步发挥全省社会科学界的智库作用，促进优秀社科研究成果更好地服务于省委、省政府的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，现面向全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公开征集《社科成果要报》稿件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《社科成果要报》简介

《社科成果要报》系由省社科联主办、省社科信息中心编辑的内部专门简报，以不定期的方式，及时将社科工作者有关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研究成果、决策咨询建议等直接报送省领导、省直有关部门等，提供咨政服务和决策参考。截至目前，《社科成果要报》已报送 269 期，成为全省社会科学界发挥智库作用的重要平台、广大社科工作者参政议政的重要渠道、宣传推介优秀社科成果的重要阵地。

二、征稿对象

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，从事社科研究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人员，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研究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等。

三、征稿要求

1. 政治性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

领，善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、观点和方法分析问题。

2. 战略性。坚持围绕中心工作，突出战略思考，立足中国式现代化，重点从龙江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建言献策。

3. 应用性。坚持服务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需求，对接全局性重点工作和龙江高质量发展问题，提供有价值的应用成果。

4. 时效性。紧扣维护国家“五大安全”、建好建强“三基地一屏障一高地”、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、加快建设“六个龙江”、推进“八个振兴”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，及时报送重大理论创新和决策咨询成果，为省委、省政府提供决策参考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. 稿件字数以 4000 字左右为宜，来稿请注明来源、作者、单位、职称职务、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。

2. 稿件一经采纳，将向作者开具采用证明，并一稿一报。

3. 对于被采纳的优秀稿件（例如有省级领导批示或已将成果观点、对策建议写入省直部门以上相关文件等），将作为省社科联课题立项、结项或相关社科评奖的重要依据。

4. 如稿件获得省级领导批示，省社科联将以适当形式向作者所在单位进行通报反馈。

联系人：李丽萍

联系电话：0451-82808219

电子邮箱：skcgyb2016@163.com